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- 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- 1. 召开时间: 2022年4月25日(星期一)14:30
-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4 月 25 日(星期一)下午 14:30;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 (星期四) 上午 $9:15\sim9:25$, $9:30\sim11:30$, 下午 $13:00\sim15:00$;

-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(2022年4月25日 上午 9:15) 至投票结束时间(2022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5:00)的任意时间。
 - 2. 召开地点: 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
 - 3. 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 - 4. 召开方式: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 - 5. 主持人: 董事、总经理黄培国先生
- 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- 7.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名, 代表股份 462, 458, 503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.3884%,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 人, 代表股份 375,576,81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2.8007%; 参与网络投票 的股东共计 11 人, 代表股份 86,881,689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5877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,代表股份 8,863,921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741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0%;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人,代表股份 8,863,921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741%。

8. 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

築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: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3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
的 0.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4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同意 462,237,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22%;反对 86,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87%;弃权 134,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5. 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372, 1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813%;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6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差异情况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232, 179, 98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628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372%;弃

权 0 股 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, 192, 11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.10%, 为公司控股股东,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为本议案关联股东,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7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232, 179, 98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628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372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, 192, 11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.10%, 为公司控股股东,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为本议案关联股东,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8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

表决情况: 同意 8,643,021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079%; 反对 86,400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747%;弃权 134,500 股 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174%。

9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10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37, 6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522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134, 5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291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43,0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5079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弃权134,5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5174%。

1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同意 462, 372, 1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
的 99. 9813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280, 4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615%;反对 178, 1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38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685,8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9907%; 反对178,1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.0093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57, 752, 271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 9823%; 反对 4, 706, 232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 0177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4,157,68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.9058%; 反对4,706,232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.0942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4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0, 265, 866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5259%; 反对 2, 192, 637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4741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6,671,284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5.2634%; 反对2,192,637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.7366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5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57, 752, 271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 9823%; 反对 4, 706, 232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 0177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表决情况:同意4,157,68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.9058%; 反对4,706,232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.0942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6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同意 457,741,671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801%;反对 4,706,232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0177%; 弃权 10,6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3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4,147,08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.7862%; 反对4,706,232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.0942%;弃权10,6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196%。

17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462, 372, 103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813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187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18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》。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: 同意 232, 179, 98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628%; 反对 86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372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(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情况:同意8,777,521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0253%; 反对86,4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9747%; 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, 192, 11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.10%, 为公司控股股东,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为本议案关联股东,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锦天城(重庆)律师事务所卓识律师、郝秋惠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:

2. 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